

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局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局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)第八届董事局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5月25日发出,并于2021年5月28日以通讯会议的形式召开会议。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,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。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局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,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(一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转让子公司部分应收账款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《关于转让子公司部分应收账款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9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局印章的董事局决议;
- 2、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局

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